

泸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表（2.24）

序号	行政相对人名称	行政相对人代码 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)	违法事实	处罚依据	处罚内容	处罚决定日期	处罚机关	备注
1	四川三江印刷有限公司	91510521696966507F	检查发现四川三江印刷有限公司存在“1号印刷机、5号印刷机和调墨室防爆区域内使用非防爆电气设备”等违法行为。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九条第（二）项的规定。	给予罚款人民币38000.00元（大写：叁万捌仟元）的行政处罚。	2022. 2. 24	泸县应急管理局	